

广州市花都区信访局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 补充说明

一、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

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931.03 万元,比上年增加 37.55 万元,增长 4.20%,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的相关标准有调整,导致预算收入有差异;支出预算 37.55 万元,比上年增加 37.55 万元,增长 4.20%,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的相关标准有调整,导致预算支出有差异。

二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

2018 年,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57.80 万元,比上年增加 0.42 万元,增长 0.73%,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有调整,导致与上年有差异。其中:办公费 1.82 万元,印刷费 0.30 万元,邮电费 3.50 万元,差旅费 0.40 万元,会议费 0.00 万元,福利费 16.48 万元,日常维修费 2.0 万元,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 0.00 万元,办公用房水电费 4.00 万元,办公用房取暖费 0.00 万元,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3.00 万元,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.90 万元等。

三、政府采购情况

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78.35 万元,其中:货物类采购预算 35.55 万元,工程类采购预算 0.00 万元,服务类采购预算 42.80 万元等。

四、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

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本部门占有使用车辆情况为：共有车辆 2 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 2 辆、执法执勤用车零辆、特种专业用车零辆、其他用车零辆等，2018 年预计购置/报废零辆等。

五、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

2018 年本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 200 万以上(含 200 万)项目均设立项目绩效目标，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100%。此项工作从 2017 年开始，并在部门预算公开中予以公开。